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并指定总经理代行财务总监职责 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财务 总监李昌云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工作变动,李昌云先生申请辞去公司 财务总监职务,辞职后李昌云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 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李昌云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 李昌云先生辞去财务总监职务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开展。

为保证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,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 会第六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财务总监辞职并指定总经理代行财务总 监职责的议案》,同意在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,由公司总经理陈青先生代为 行使财务总监职责。公司将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尽快完成财 务总监的选聘工作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李昌云先生持有公司20,800股股票,不存在应当履行 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李昌云先生将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 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 严格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票。

李昌云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、在持续优化公司资本结 构、提高公司资产质量等方面做出了突出的贡献。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李昌云 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